

# 关于各学院做好 2023 届学生会换届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、学生会：

为贯彻落实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改革要求，根据团中央、教育部和全国学联《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（研究生会）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》要求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## 一、基本要求

### （一）职能定位

学生会是党领导下的主要学生组织，是学校联系广大同学的桥梁和纽带。学生会不承担宿舍管理、文明纠察、安全保卫等行政职能。

### （二）运行机制

各学院学生会施行“主席团+工作部门”模式，不设主席、副主席，设执行主席。学生会主席团集体负责学生会重大事项，执行主席由主席团成员轮值担任。执行主席负责召集会议、牵头日常工作。院级学生会属于校级学生会的基层组织，接受校级学生会指导。

### （三）组织架构

院级学生会干部一般为 20 至 30 人，主席团成员不超过 3 人；工作部门一般不超过 6 个，每个工作部门成员设负责人 2—3 人。除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成员，均不设置其他任何职务。学院学生会聘任秘书长 1 名，由学院团委专职干部兼任，不设学生秘书长。不得设置主席助理、部长

助理等岗位。学院学生会的具体构架可根据学院学生会工作实际进行设置。学院学生会不设校区“分会”。

#### （四）遴选条件

1. **基本要求**。学生会干部应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，理想信念坚定，热爱和拥护中国共产党，具有强烈的爱国意识、爱国情感，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品行端正、作风务实、乐于奉献，具有全心全意为广大同学服务的觉悟和能力。

2. **学业成绩**。全体学生会成员最近1个学期或最近1学年的成绩排名在本专业前30%以内，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。

以上两种标准各学院学生会可选取任意一种情况执行，但学院内部须执行一套标准，不可混合执行。

3. **遵纪守法**。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无违规违纪行为。

## 二、工作推进

1. 各学院学生会应于10月9日（周一）之前完成换届。

2. 请完成换届的学生会提交：《※※学院2023届学生会组织架构图》（附件1）、《※※学院学生会成员基本信息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和学院公示照片（不少于5个工作日）至链接：<http://qauyouth.quickconnect.cn/sharing/M1LC1U3VH#>，纸质版材料（附件1、附件2和公示照片）加盖学院团委盖章报至校学生会办公室（知行楼312）。

附件：1. 学院2023届学生会组织架构图

## 2. 学院 2023 届学生会成员基本信息汇总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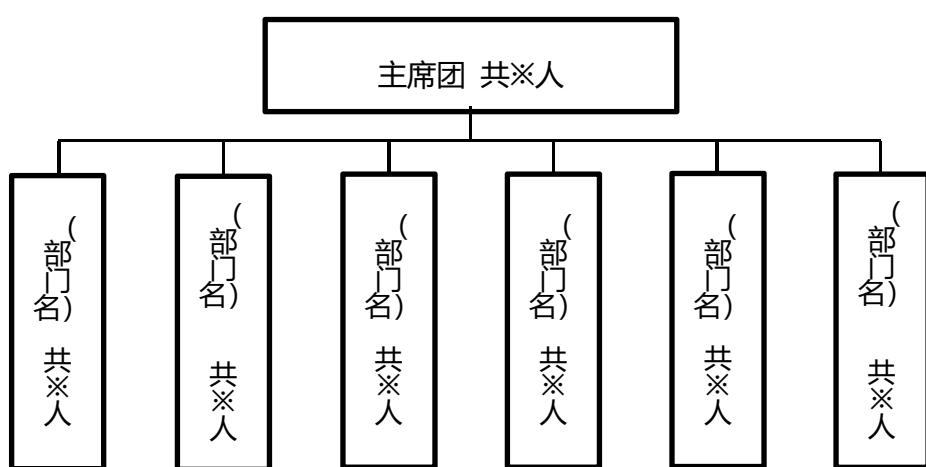
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

2023 年 9 月 18 日

附件 1

# ※※学院 2023 届学生会 组织架构图

(共※人)



※※学院团委 (盖章)

2023 年 9 月※日

附件 2

## ※※学院 2023 届学生会成员基本信息汇总 表

(详见 Excel 文件)